

公司简称：东部公交

深圳市东部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2022年度报告



2023年5月31日

目 录

第一章 重要提示	1
第二章 释义	2
一、数据口径说明	2
二、简缩词	2
第三章 公司简介	3
一、公司基本内容	3
二、公司高层管理人员情况	12
第四章 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3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13
二、主要财务数据摘要	14
三、行业及公司相关指标分析	14
第五章 董事会报告	19
一、2022年董事会建设运行情况	19
二、2022年董事会工作回顾	21
三、2023年董事会工作安排	23
第六章 重要事项	24
一、公司章程、注册资本变动情况	24
二、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4
三、企业合并、分立、解散或申请破产等事项	24
四、企业重大投资行为	24
五、企业重大融资行为	25
六、企业发生重大损失情况	25
第七章 公司治理	25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25
二、股东与股东会	25
三、董事与董事会	25
四、党委会	26
第八章 内部控制管理情况	26
一、持续优化内控风控体系建设	26
二、企业内部控制总体评价	28
三、企业风险管理情况	28
第九章 社会责任	29
一、用心守护平安出行	29
二、贴心优化便民出行	30
三、热心公益回馈社会	30
第十章 财务报告	31
一、审计报告（备查）	31
二、财务指标表	31

第一章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党委会、纪委及董事、党委委员、纪委委员、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公司负责人陈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荣远、会计机构负责人饶清和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章 释义

一、数据口径说明

数据	来源
各类经济指标	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
安全、服务指标	公司台账及深圳市交通局公布数据
营收、里程、客运量、车辆、线路数及员工数等各项数据统计	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及公司台账

二、简缩词

简缩词	含义
公司、本公司、东部公交	深圳市东部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年度	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上年度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市交通局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四化	标准化、制度化、信息化、智能化
四满意	让员工满意、让市民满意、让股东满意、让政府满意
财政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交通运输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双基	基础工作、基层管理
双创	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三无	无违章、无事故、无重大负面影响事件
“6-2-11-1”原则	驾驶员连续上班不超过6天、连续休息不超过2天，每天上班不超过11个小时，中午休息1个小时
三区叠加	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区域性国资国企改革综合试验区
安全运营大环境	营造公平公正的工作环境、健康愉悦的生活环境、安全运营的文化环境、优质高效的服务环境和适应于管理的制度环境

第三章 公司简介

东部公交是一家以公交客运为主营业务的公交特许经营企业。2022年，坚持“源头管理、现场管控”的工作思路，深化提升“安全运营大环境”的构建，让管理人员自觉的安全管理习惯、驾驶员良好的驾驶习惯真正养成，以扎实的安全根基，推动公司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全面提升，让公交出行更具吸引力，增强企业的竞争力。2023年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市工作部署，紧扣“双区”建设重大战略，围绕全面巩固“安全运营大环境”的重要目标，确保“零违章”安全目标的实现并发挥效应。夯基础、保安全、优保障、提效率、强发展，不断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一、公司基本内容

企业法定名称	深圳市东部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00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汽车租赁、配件销售、物业租赁（不含国家禁止、限制项目）；从事广告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进行广告经营审批登记的，另行办理审批登记后方可经营）；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物业管理（凭物业管理资质证书经营）；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运营及维护。许可经营项目是：从事特许经营公共交通运输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要交通运输部门审批的，需取得相关批准文件方可经营）；汽车维修。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飞扬路45号东部公交大厦901

(一) 公司基本情况表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飞扬路45号东部公交大厦901
企业法定代表人	陈炜
邮政编码	518116
企业网址	https://www.szebus.net/
指定登载年度报告网址	https://www.szebus.net/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0号同心大厦21层2101

(二) 信息披露主要负责人和联系方式

姓名	职务	联系地址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徐济勇	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龙岗区飞扬路45号东部公交大厦	13823595161	89983618	1046482460@qq.com

(三) 公司的股权结构

投资者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实缴金额 (万元)	实缴比例 (%)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说明3)	10,332.00	34.44	10,332.00	48.08
深圳市运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说明4)	7,737.00	25.79	7,737.00	36.00
深圳市西湖股份有限公司(说明5)	3,096.00	10.32	3,096.00	14.41
深圳市金华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说明6)	1,134.00	3.78	226.80	1.06
深圳市横岗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489.00	1.63	97.80	0.45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运输有限公司	4,332.00	14.44		
深圳市坪山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384.00	1.28		
深圳市中旅东部旅游运输有限公司	966.00	3.22		
深圳巴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10.00	1.70		
深圳市中南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1,020.00	3.40		
合计	30,000.00	100.00	21,489.60	100.00

说明:

1. 2009年5月-2010年12月期间,巴士集团、坪山汽运、中南集团、中旅东部、康达尔5家股东先后退出东部

公交。但由于股东整合受客观因素影响，退出股东股权暂未进行工商变更，导致目前工商登记仍为10家股东。

2. 根据2014年3月29日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市政府党组会议纪要》，2015年2月2日本公司股东深圳市龙岗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34.44%股权无偿划转为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已办理完成变更登记手续。

3.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已实缴出资10,332万元，深圳市运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缴出资7,737万元，深圳市西湖股份有限公司实缴出资3,096万元，深圳市金华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缴出资226.80万元，深圳市横岗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实缴出资97.80万元。深圳市金华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深圳市横岗汽车运输有限公司不履行股东义务，目前公司实际股东是三家存续股东。

4. 2010年10月18日，深圳市运发实业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市运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 2013年10月11日，深圳市新西湖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市西湖股份有限公司。

6. 2018年12月21日，深圳市金华南巴士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市金华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四）公司的发展史

2007年：启动元年，这个在深圳公交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年份，宣告了市委市政府将公交优先作为深圳交通发展战略的决心和态度。深圳启动了对此前分散的公交承包

经营模式的全面整合。在原市交通局的主导下，全市38家大小不一的公交公司整合为三大专营公交企业。公共交通服务产品回归公益，公司自此从无到有一路跨步前行。

2008年：资源整合年，公司承载着16家公交企业整合的重担。没有自己的经营场站，车辆因为失修欠修破旧不堪，司乘人员和管理人员素质参差不齐，投诉率居高不下。面对这样一份严峻的考卷，公司领导班子果断地提出两步走的战略。一是“先易后难、统一标识、统一管理、核算清晰”；二是最终实现“资产整合、经营整合、管理整合、人员整合、品牌整合”。

2009年：奠定基础年，大量而艰巨的整合工作，在不断推进公交资源整合工作流程、责任流程及时限要求逐一到位的同时，公司夯实管理基础的各项业务迅速铺开，加大对公交司乘人员的人性化关怀，着力提高公交服务意识、归属感和集体荣誉感，从根本上提高司乘人员的服务水平，效果逐步显现。

2010年：完善壮大年，在原市交委、龙岗区委、区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公司在艰难地解决了谈判、资金问题，全面完成剩余经营权未到期的45条线路、1,264台车解除承包关系收回自营的任务的同时，掀起了“迎大运、促管理”的大运会备战之役，同年，党、团、工会组织先后成立，公司呈现一片昂扬向上的崭新面貌。

2011年：决胜大运年，2011年深圳大运会为公司整合和服务品质的快速提升，提供了一次绝佳的机会。公司将大运会当作一次全员素质学习的大课堂，一次深入开展管理整合

的大练兵，一次对服务品质追求的大提升，更是一次对企业社会责任和使命感的大体验。

2012年：增收节支年，公司全面启动经营预算管理。进一步完善了绩效考核办法，以促进二级单位通过内涵式增长提高经济效益，引领企业在效率提升、安全量化、绩效考核、薪酬分配、公益性保障等多方面实现新的跨越。智能调度系统的建设启动标志着智能化、信息化建设将成为公司后大运时代发展的突破口。投诉率大幅下降，好人好事不断涌现，公司社会形象得到全面提升。

2013年：优化服务年，公司专门聘请深圳市管理策划机构，开展技术管理标准化体系建设工作，以进一步促进公司技术管理水平的整体提升。当年公司召开技术管理标准化体系运行发布会，标志着体系建设工作取得了重要的阶段性成果，并正式进入体系运行阶段。

2014年：“四化”管理年，公司将公交企业的标准化、制度化、智能化、信息化建设引入到日常生产经营和管理工作中，将行业公益性做大、企业做强，让市民愉快乘车，使员工快乐工作、幸福生活。

2015年：管理提升年，是公司纳入市国资委直管序列的开局之年，是公司攻坚克难全面深化改革的“管理提升年”。公司以全面创优为抓手推进“四化建设”纵深发展，建立党建标准化和一级安全生产达标标准化建设长效管理机制，不断扩大智能调度系统应用规模，并实现了运保分离，建立起全新的技术保障体系。

2016年：创新发展年，公司提出并有效实施“生产要素创新”及“经营模式创新”，采用“混合租赁+回购”的模式，一次性更新购置3,024台比亚迪纯电动公交车辆；充分利用国家新能源政策，大力发展品质公交，以创新促进企业管理不断提升，以创新驱动企业持续稳定发展，迎来了互联网时代传统公交行业的春天。

2017年：提质增效年，通过深化国企改革、提质增效，新能源汽车推广工作取得重大突破；员工积极性持续释放，创新能力显著提升；内部资源进一步优化，公司影响力与日俱增；公司党建工作再上新台阶。

2018年：品牌引领年，打造以“e巴士”品牌为主，贴心驿站、贴心港湾等为辅的公司“贴心巴士”品牌系列，进一步丰富公司品牌内涵。

2019年：固本强基年，公司主动推行管理下沉，优化营运组织模式、线网结构和运力配置，有序提升营运效率；狠抓服务质量，对外打造出有温度的服务品牌，对内强化员工关爱；优化管理层级推进基层减负、优化创优考核推进车队管理标准化、优化平台建设提升保障服务能力；强化源头管控，构建阳光国企。

2020年：源头管理年，在坚持不懈地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以“零违章”为目标，紧紧围绕“源头管理现场管控”的工作思路通过抓源头、强基础、推改革、谋新局，稳步推动各项工作开展，推动公司党的建设和生产经营取得新突破。

2021年：构建“安全运营大环境”启动年，公司全面启动“安全运营大环境”的构建，进一步全面完善立体安全防控体系，形成齐抓共管合力，把源头管理落到实处，让现场管控成为习惯；全力推进精细化管理，形成“人、车、场、站、线”五大要素精细化管理格局，实现有效循环，发挥管理效能，将安全意识深深植根于管理各个层次，真正实现“要我安全”向“我要安全、我会安全、我能安全”的转变。

2022年：“安全运营大环境”深化提升年，通过营造公平公正的工作环境、健康愉悦的生活环境、安全运营的文化环境、优质高效的服务环境和适应于管理的制度环境的“五个环境”纵深推进，进一步深化提升“安全运营大环境”，让管理人员自觉的安全管理习惯、驾驶员良好的驾驶习惯真正养成。

（五）公司文化

1. 公司的宗旨

“让出行更美好”是公司的企业宗旨，是统领所有工作的纲领。

2. 公司的经营理念

“以需求为导向，以品质为追求”是公司的企业经营理念，以满足市民日益增长的公交出行需求为导向，丰富公交服务形式，扩大公交服务广度和深度；强化品质服务，打造高品质的公交服务品牌，增强市民对公交服务的安全感、获得感和幸福感。

3. 公司的核心价值观

“务实善为安全有序”是公司的核心价值观。

务实善为——务实，是一种态度，更是一种精神和理念，是企业发展不可或缺的作风；善为，是一种能力，更是一种责任和担当，是员工实现个人价值的追求。务实善为，是从企业的发展需要方面提出的要求，一方面，各个业务岗位要从实际出发去开展工作，求真务实，说实话、晓实情、办实事、求实效，扎实高效推动各项工作落实；另一方面，每个员工要注重实践，深刻把握工作任务、目标、举措之间的内在联系，勇挑重担，想干事、会干事、能干事、干成事，全力以赴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安全有序——安全是公交运营的第一要素，也是交通文化的核心；有序是公交运营的品质保障，也是为民办实事的具体体现。安全有序，是从企业的社会责任方面提出的要求，既要管理流程有序，也要营运秩序有序。公司全员上下，要始终坚持安全至上、生命至上的安全发展理念，全面落实精细化管理，通过构建起安全运营大环境，为员工营造平稳有序的工作和生活环境，为市民营造更安全、更方便、更快捷、更舒适的出行环境，不断提高出行的吸引力，增强企业的竞争力。

4. 企业目标

“打造更具吸引力的公交企业”是公司的企业目标，为市民提供“安全有序、更具品质保障”的公交服务，提高城市公交作为出行首选的吸引力，让市民出行更满意。

（六）2022年公司获得的主要荣誉

1. 2022年1月6日，深圳东部公交e巴士品质公交被广东省企业品牌建设促进会、广东知名品牌评价专业委员会授予“广东知名品牌”奖项。

2. 2022年1月11日，深圳东部公交五分公司坑梓车间机修组被共青团深圳市国资委工作委员会授予“2020-2021年度深圳市国有企业级青年文明号”称号。

3. 2022年1月11日，深圳东部公交客服中心被共青团深圳市国资委工作委员会授予“2020-2021年度深圳市国有企业级青年文明号”称号。

4. 2022年4月29日，东部公交团委被共青团深圳市委员会评为2021-2022年度深圳市五四红旗团委。

5. 2022年5月12日，深圳东部公交被深圳市春运办评为2022年度“并肩防疫安全圳行”春运宣传工作优秀组织单位。

6. 2022年5月6日，深圳东部公交五分公司团支部被共青团深圳市国资委工作委员会评为深圳市国资国企系统五四红旗团支部。

7. 2022年5月16日，深圳东部公交被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授予“企业信用评级AAA级信用企业证书”。

8. 2022年6月22日，深圳东部公交被中共深圳市龙岗区委宣传部（文明办）授予“文明企业联盟成员单位”称号。

9. 2022年6月14日，深圳东部公交一分公司被深圳市龙岗区卫生健康局、深圳市龙岗区红十字会、深圳市龙岗区中心血站授予“2021年度龙岗区无偿献血卓越贡献奖”。

10. 2022年8月12日，深圳东部公交《家书抵万金平安诉恩情》被中国质量协会授予“第十届全国品牌故事大赛深圳赛区征文类一等奖”。

11. 2022年8月12日，深圳东部公交《奔跑吧兄弟》被中国质量协会授予“第十届全国品牌故事大赛深圳赛区微电影类三等奖”。

12. 2022年11月7日，深圳东部公交“爱在车厢”服务大提升项目被深圳市文明办、深圳市关爱办授予第十九届深圳关爱行动“百佳市民满意项目”。

13. 2022年11月16日，深圳东部公交龙岗区810新时代文明实践专线项目被龙岗区委宣传部（文明办）授予“龙岗区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项目大赛金奖”。

14. 2022年11月24日，深圳东部公交三分公司综合办公室（现三分公司人力资源部）、四分公司综合办公室、四分公司葵涌车队B969线被龙岗区妇女联合会授予龙岗区“巾帼文明岗”。

15. 2022年12月9日，深圳东部公交《家书抵万金平安诉恩情》被中国质量协会授予“第十届全国品牌故事大赛征文比赛总决赛三等奖”。

二、公司高层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职起始日期
陈炜	董事长	男	2019年10月
卢荣远	董事	男	2019年5月
贾涛	董事	女	2019年10月
饶清和	董事	男	2019年10月
雷少华	董事	女	2015年3月
吴基雄	董事	男	2019年5月

（二）党委委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职起始日期
陈炜	党委书记	男	2019年10月
卢荣远	党委副书记	男	2020年9月
贾涛	党委副书记	女	2019年10月
陈显玲	党委委员	女	2019年10月
孔国强	党委委员	男	2020年9月
龚志雄	党委委员	男	2019年10月
饶清和	党委委员	男	2019年10月
许纷	党委委员	男	2020年9月

（三）纪委委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职起始日期
陈显玲	纪委书记	女	2019年10月
刘培辉	纪委副书记	男	2020年9月
刘新华	纪委委员	男	2020年9月
黄健明	纪委委员	男	2020年9月
潘丽蓉	纪委委员	女	2020年9月

（四）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职起始日期
卢荣远	总经理	男	2017年11月
孔国强	副总经理	男	2017年11月
龚志雄	副总经理	男	2019年10月
张锦旺	副总经理	男	2022年5月
饶清和	财务总监	男	2019年10月

（五）报告期后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22年12月31日至报告期末，公司高层管理人员无变动。

第四章 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围绕公交业务，打造“标准化、制度化、信息化、智能化”的运营管理体系，并拓展相关维修保养、车身广告、充维服务、新能源领域双创示范基地等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在运营模式上以常规公交为主，e巴士品质公交为补充，逐步丰富拓展线路服务品种，持续满足市民高品质、多样化的出行需求。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开行线路1,016条（常规线路314条，e巴士品质公交线路702条），营运车辆数5,526台，全部为纯电动公交车辆；年客运量达2.24亿人次，年行驶里程2.87亿公里。

二、主要财务数据摘要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43,752.74	59,737.31	-26.76%
营业成本	311,548.44	324,582.50	-4.02%
税金及附加	71.04	41.47	71.31%
期间费用	40,961.57	42,444.63	-3.49%
其中：管理费用	29,574.56	30,530.41	-3.13%
财务费用	11,387.00	11,914.22	-4.43%
其他收益	308,359.04	309,009.73	-0.21%
资产处置收益	924.49	-8.89	-10499.20%
利润总额	1,511.53	1,905.57	-20.68%
净利润	1,511.53	1,905.57	-20.6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511.53	1,905.57	-20.68%
资产总额	482,288.28	448,913.55	7.43%
负债总额	456,068.08	424,204.88	7.51%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6,220.20	24,708.67	6.12%
净资产收益率	5.94%	8.50%	-30.12%
成本费用利润率	0.43%	0.52%	-17.31%

说明：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平均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100%；成本费用利润率=利润总额/（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期间费用）*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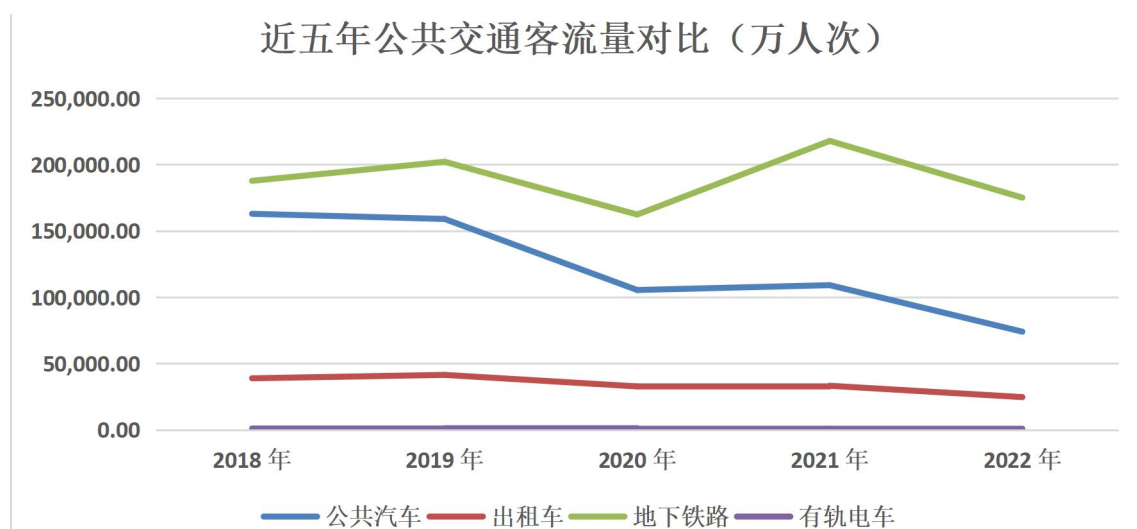
三、行业及公司相关指标分析

（一）公共交通客流量近五年情况对比

单位：万人次

年度	公共汽车	出租车	地下铁路	有轨电车	合计
2018年	162,881.56	38,786.80	187,747.50	903.25	390,319.11
2019年	158,972.66	41,348.07	202,122.58	1,093.02	403,536.33
2020年	105,376.57	32,662.30	162,309.91	712.4	301,061.18
2021年	109,036.88	33,135.71	217,863.50	690.17	360,726.26
2022年	73,945.08	24,591.96	175,075.16	472.01	274,084.21

数据来源：深圳市交通运输局2018年至2022年交通运输运营指标统计月报



上图可以清晰地看出，近五年深圳市民公共交通出行方式发生较大转变，由公共汽车逐渐转变为以地下铁路为主要出行方式，地铁轨道成网运营后，客流量逐年递增，2022年度因疫情影响，客流量总体较2021年度有所下降。地铁客流量占全部客流量由2021年的60.40%上升至2022年的63.88%，公共汽车客流量占全部客流量由2021年的30.23%下降至2022年的26.98%。在疫情及出行方式的影响下，2022年度公共汽车的客流量下降幅度32.18%远远高于地铁客流量下降幅度19.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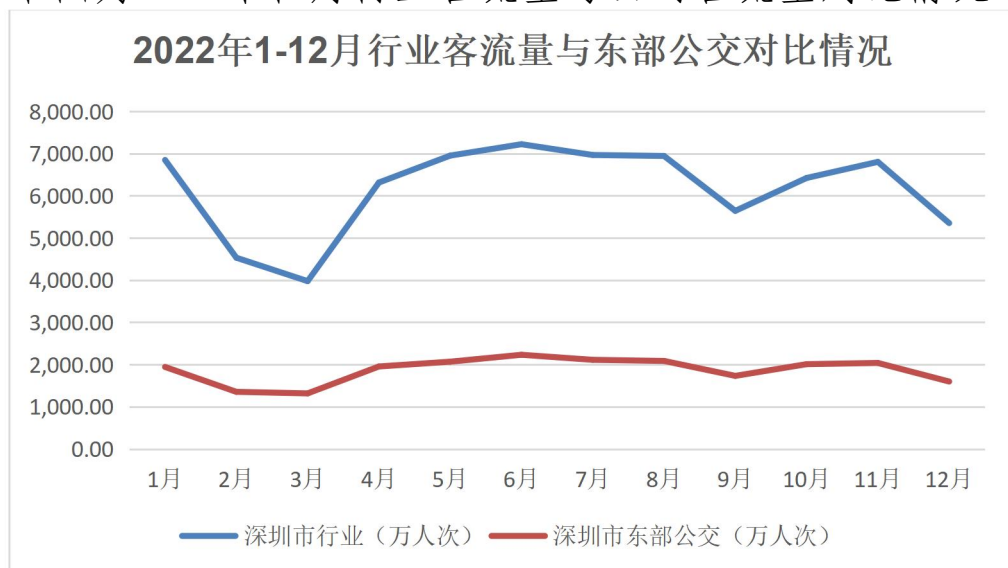
（二）深圳市公共交通客运量情况对比

	单位	2022年	2021年	增减幅度(%)
公共交通客流量	万人次	274,084.21	360,726.26	-24.02%
其中：公共汽车	万人次	73,945.08	109,036.88	-32.18%
出租小汽车	万人次	24,591.96	33,135.71	-25.78%
地下铁路	万人次	175,075.16	217,863.50	-19.64%
有轨电车	万人次	472.01	690.17	-31.61%
公司付费客运量	万人次	22,440.94	32,069.09	-30.02%

数据来源：深圳市交通运输局2022年12月交通运输运营指标统计月报（网址 http://jtys.sz.gov.cn/ydmh/xxgk/tjxx/content/post_10396754.html）、公司统计台账。

2022年新冠疫情持续影响，2022年公共汽车客流量较2021年下降32.18%，出租车下降25.78%，地铁下降19.64%，有轨电车下降31.61%，公司付费的客运量较2021年下降30.02%。

下图为2022年各月行业客流量与公司客流量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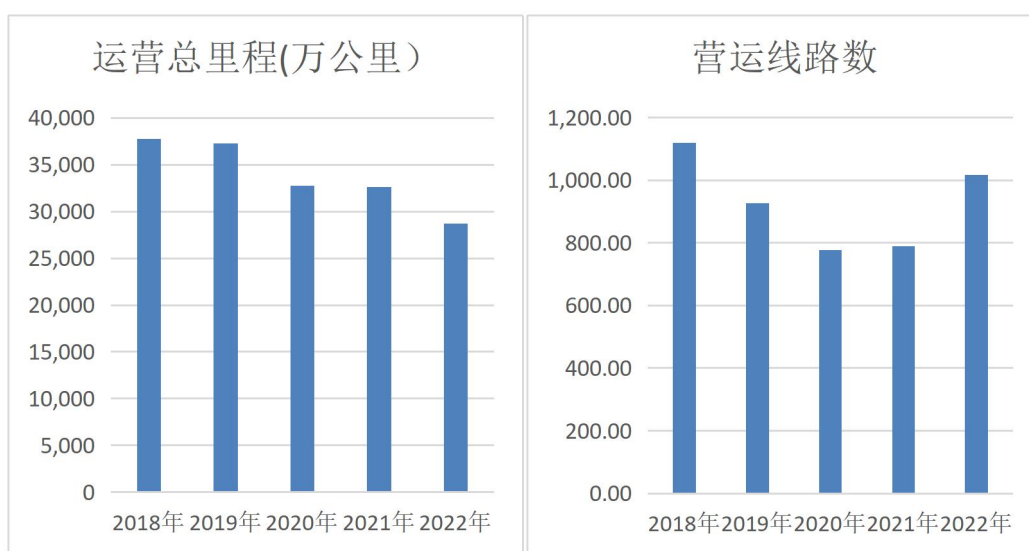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深圳市交通运输局2022年1-12月交通运输运营指标统计月报（网址 http://jtys.sz.gov.cn/ydmh/xxgk/tjxx/content/post_10396754.html）、公司统计台账。

经过对比分析，公司2022年客流量与行业客流量趋势基本一致。但较2021年相比，公司客流量下降比率小于行业客流量下降比率，主要原因为公司对线网规划进行全局谋划，开展民意调研，丰富公交服务品牌，优化调整线路，紧抓运营服务考核工作，提高服务质量，深度满足了市民的出行需求。

（三）其他运营类指标对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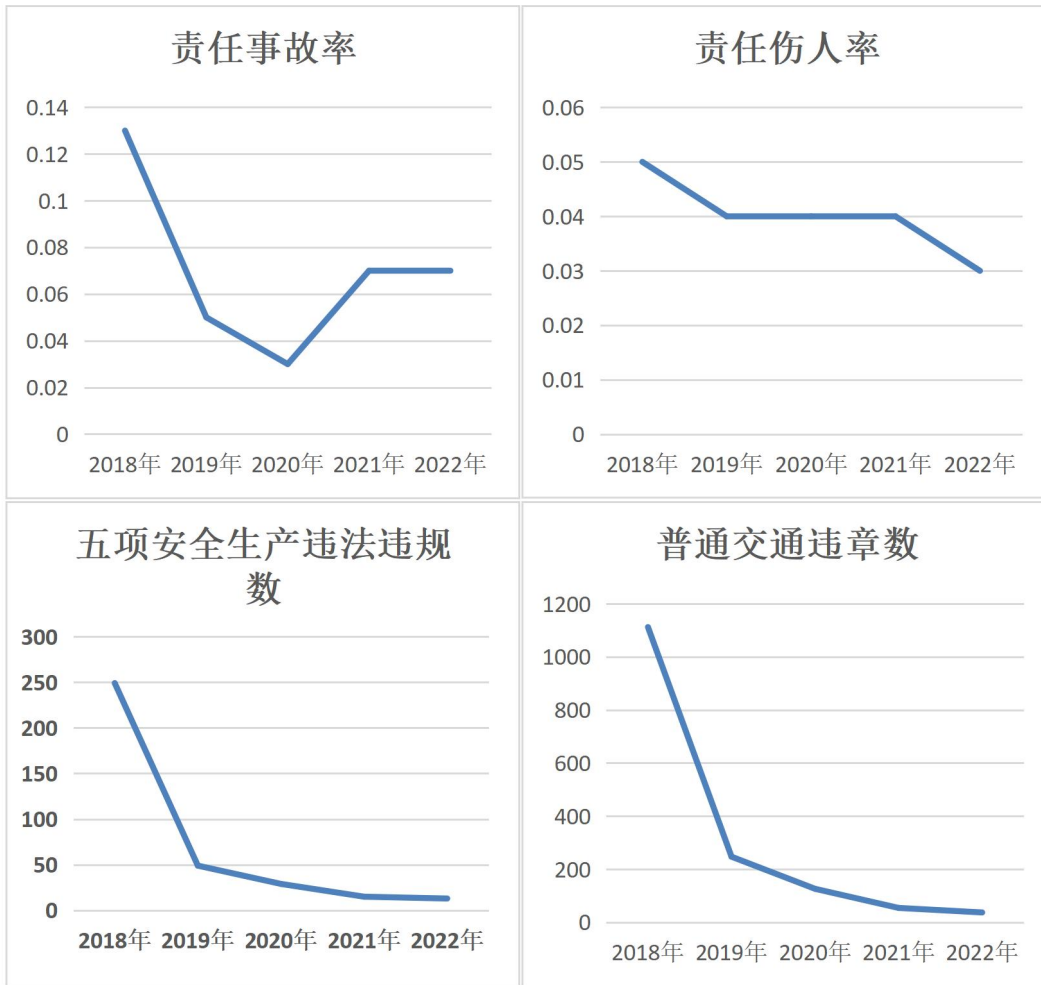
1. 营运总里程与营运线路数对比



数据来源：公司台账

由以上两张图表可以看出，营运总里程五年内总体呈下降趋势，2020年、2021、2022年营运里程大幅下降主要由于新冠疫情的影响及居民出行方式的改变。运营线路数五年内为先下降后增长的趋势，2016年公司推出e巴士定制公交，之后迅速扩大规模并推广，2019年根据大数据及用户习惯喜好对定制公交线路进行优化调整减少部分线路，2022年为加强地铁接驳线路、社区微循环线路的开通与调整及进一步优化线网结构，营运路线大规模增加。

2. 责任事故率与责任伤人率、发生违法违规件数



年度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责任事故率 (宗/百万公里)	0.07	0.07	0.03	0.05	0.13
责任伤人率 (人/百万公里)	0.03	0.04	0.04	0.04	0.05
普通交通违章数 (宗)	37	54	126	247	1112
五项安全生产违法违规数 (宗)	13	15	29	49	249

数据来源：公司台账

根据上表数据显示：公司的2018年至2022年的责任伤人率大体呈现下降总趋势；2021年由于责任事故率考核机制调整，故相比往年略有上升，2022年度保持持平；近五年的违

章率、五项安全生产违法违规及普通违章宗数均逐年下降。三个数据体现了公司始终坚持“务实善为、安全有序”的核心价值观，始终把乘客的生命安全放在首位，这是构建安全运营大环境取得初步成效的有力证明。

第五章 董事会报告

2022年，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统筹推进安全生产和高质量发展，深化提升“安全运营大环境”的构建，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出安全稳定的环境。

一、2022年董事会建设运行情况

（一）加强董事会建设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化，暂未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目前公司实际共有董事6人，均为3家存续股东派出。报告期内董事会相关制度、职责、机制等方面未做调整。公司拟定了《深圳市东部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及实施办法》，明确了“三重一大”事项的主要范围，决策的基本程序；公司制定了财务总监工作职责，完善了财务总监参与重大会计核算、财务管理、财务监督的职能，同时也加强了财务总监促进公司加强全面预算管理、全面风险管理和内控体系建设的职能。

（二）发挥董事会职能情况

2022年，东部公交董事会以书面联签方式共审议议案8项，形成决议8项。

（三）预算执行情况

2022年预算整体完成情况较好，除营业收入外，其他指标基本完成预算目标，其中，资产总额达到48.23亿元，完成预算的116.48%；营业成本31.15亿元，完成预算的94.58%；利润总额0.15亿元，完成预算的100.02%。

2022年受新冠疫情的影响，客运量完成预算目标的77.77%，营业收入完成预算目标的77.94%，政府补贴收入完成预算目标的96.98%。

（四）内控体系建设及重大风险管控情况

根据市国资委关于做好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与监督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结合东部公交《内控风控建设三年规划》《“1+N”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建设工作计划》等文件要求，制定了《2022年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工作方案》，明确了年度内控体系建设与监督评价及重大风险管控工作方向。内控制度建设方面，截至2022年12月，梳理出公司现行有效制度性文件457份，失效废止71份、待修订63份、预计新增15份，进一步推动公司建立了与管理相适应的制度环境，有效防范和规避各类经营管理风险；内控监督评价方面，经监督检查评价发现，公司在制度管理、合同管理、采购管理、场站管理、运营管理、安全管理、资产管理、工程项目管理、行政综合管理、信息化管理等方面存在部分问题，经分析、合并后需要及时整改或优化提升的问题有18个，其中内控缺陷8个、风险提示4个、管理提升建议6个。截至2023年3月底，2022年度内控缺陷已基本完成整改，对需要在2023年3月底之后完成整改的事项，将持续跟进落实情况至完成整改；重大风险管控

方面，公司党委委员全员参与公司年度重大风险评估，组织部署重大风险防范与化解工作，经风险评估出可能面临的前10项风险事项，公司各部门明确了风险应对主责单位，并制定了风险应对措施，风险防范与化解工作成果符合管理预期。

二、2022年董事会工作回顾

（一）国企三年改革行动方案履职成效

2022年是国企三年改革行动的收官之年，东部公交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实施国企改革三年行动的重大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市国资委部署要求，将改革内涵融入企业生产经营，实现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良好收官。

一方面，国企改革规定动作全面完成，重大任务取得实效。一是坚决落实“首要任务”，东部公交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发展和党的建设的重要论述作为首要任务，每年制定学习计划，开展集中培训。二是坚持两个“一以贯之”，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进一步健全。印发实施《党委研究决定事项清单》《党委研究讨论企业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清单》《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等重大制度，“权责法定、权责透明、运转协调、有效制衡”的治理机制不断健全。三是推动市场化经营机制更加完善。全面完成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全面推行竞争上岗、末等调整和不胜任退出。

另一方面，国企改革台账100%完成。其中通过推进分公司、车队、车间资源配置优化整合，促进集约化、专业化管

理。大幅减少用工数量、场站租赁面积、降低管理成本。2020年以来，分公司数量由7个减少至5个，车队、车间数量分别由63、16个减少至49、12个，用工数量由2020年初的16,217人减少至2022年底的14,121人。2020年以来，累计节省营业成本1.20亿元，其中人工成本9,670万元，场站租赁费2,318万元。此外，优化经营绩效管理，推动精细化成本管控。2021年以来，按照“一切成本皆可控”思维，对经营绩效考核进行全方位优化，推动主要消耗类成本大幅降低。

（二）生产经营履职成效

1. 安全运营保持平稳有序

安全意识由“要我安全”向“我要安全”根本性的转变。“源头管理、现场管控”工作思路有了突破性的成效，“我要安全”的意识已经树立并不断增强，良好的安全习惯正在养成并不断固化。百万车公里责任事故率0.07，同比持平，责任伤人率0.03，同比下降25%。五项安全生产违法违规13宗，同比下降13%；普通违章37宗，同比下降31%；交通违法率0.11，同比下降21%；交通局运行中心投诉宗数为0，各项指标均在上级主管部门考核达标范围内。

2. 营运服务得到明显提升

面对疫情影响、地铁成网、出行方式变化、市民流动性不足等等新形势、新环境的严峻考验，推动公司定方向、调结构、深变革，不断识变、求变、应变。在保障和提升常规线路服务的同时，把自主线路作为创造营收的突破口，开展“大小搭配”“高低搭配”“精品线路”“大站快车”“票务整治”“地铁接驳”“高峰期潮汐客流匹配”等一系列调

整，构建线网新结构；把e巴士放在未来发展的大局上，全面进园区、进校区、进社区，推动营运组织根本性变革。

常规线路数目从2021年的281条增至314条，平均长度从26.86公里降至25.60公里，线网布局更加精简；早晚高峰发车占比从2021年的28.6%提升至31.2%，准点率由2021年的95%提升至97.2%，运营更加高效；公交运速由2021年的17.78KM/H提升至17.83KM/H，同比提升约0.3%，线路运速明显提升。交通局运行中心受理东部公交表扬件7,326宗，位居深圳交通行业第一。

3. 多措并举形成监督合力

完善内部风险管理。识别年度风险35项，定期跟踪研判，确保风险可控。强化纪检监督。在五个分公司设立纪检工作组，实现监督执纪向下延伸。通过监督管理五种函件对招标采购、工程建设等重点监督，发出《问询函》4份、《风险提示函》18份、《督办函》2份，《函询通知书》6份。加强干部从严管理。重点开展任职回避、经商办企业、证照管理等检查工作，从严抓好干部监督。

三、2023年董事会工作安排

（一）推进公司股权理顺工作

积极协调上级主管部门及相关股东，推动公司股权理顺工作，在股权理顺基础上，推动注册资本金及场站垫付资金等历史遗留问题解决。

（二）有序开展董事会决议工作

根据市国资委相关制度规定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合理安排董事会工作报告、预算草案、利润分配、企业年度报告等固定议题议程，定期或不定期收集临时议案，有序开展董事会决议工作。

（三）持续推进董事会建设工作

尽力克服公司股权未理顺等困难，按照《公司法》《深圳市属国有独资公司董事会工作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对照市国资委下发的《深圳市国资委直管企业董事会建设评价工作方案》及配套评价指标要求，全面推进董事会建设工作。

第六章 重要事项

一、公司章程、注册资本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注册资本未发生变动。

二、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发生的变动情况如下：

2022年5月12日，经公司董事会决议，聘任张锦旺同志为公司副总经理，免去林琳同志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三、企业合并、分立、解散或申请破产等事项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企业合并、分立、解散或申请破产等事项。

四、企业重大投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大投资7.88亿元，其中：车辆投资7.36亿元，公交场站标准化建设投资0.52亿元。

五、企业重大融资行为

报告期内，共计借款10.3亿元，其中长期借款5亿元，短期借款5.3亿元。2022年度公司新购851台车辆融资5.07亿元。

六、企业发生重大损失情况

报告期内，企业未出现重大损失。

第七章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党委、纪委、经营管理层等完善的治理结构，因受股权未理顺等历史遗留问题影响，监事会已于2011年停止运作。2022年，公司印发《“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及实施办法》，规定了党委会、董事会等应按照相关议事规则作出集体决策，落实企业主要负责人是内控体系监管工作第一责任人，负责组织领导建立健全内控体系。

二、股东与股东会

2022年，公司克服股权未理顺等历史遗留问题影响，以书面议案会形式，召开了1次临时股东会，提交的所有议案均获股东会审议批准。

三、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实际共有6名董事组成，2022年公司以书面议案会议形式共召开了7次董事会，各位董事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充分行使和履行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四、党委会

2022年，共召开党委会46次，研究公司党的建设和经营发展重大问题共138项，扎实推动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市国资委决策部署在公司落地落实，促进公司管理效能进一步提升，推动营运组织更加科学、安全管控体系逐渐形成、服务品质不断优化。

第八章 内部控制管理情况

一、持续优化内控风控体系建设

坚持党的领导，把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东部公交充分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的领导核心作用，2022年度东部公交纪检监察室在公司党委、纪委的正确领导下，强化纪律建设，全员学廉促廉，深化专项整治工作，前置信访调处工作，提升内控风控，加强合规经营，夯实内部审计，进一步完善监督闭环。具体内控情况如下：

（一）组织架构及履职情况

2022年东部公交成立了全面风险领导小组、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小组和全面风险管理评价监督小组。2022年，公司印发《“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及实施办法》，规定了党委会、经营班子会、董事会应按照相关议事规则作出集体决策，落实企业主要负责人是内控体系监管工作第一责任人，负责组织领导建立健全内控体系。2022年度东部公交审议内控体系议题1次。

受限于公司股权关系未完全理顺，董事会以书面联签形式审议了《东部公交关于2021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情况的报告》和《2022年度重大风险评估情况的报告》。

（二）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

2022年东部公交结合《内控风控建设三年规划》《“1+N”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工作方案》等文件要求，制定了《2022年度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工作方案》，完善公司内控等相关制度规定，明确了2022年度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与监督工作的方向。2022年，公司完成了内控、风险管理流程体系全覆盖建设。通过对组织分工、制度建设和业务流程设计及执行的有效性进行监督检查，制定了《公司管理事项框架》《业务流程图》以及《业务流程风险控制措施表》，明确总公司与分公司、分公司与基层单位授权事项，梳理出公司各业务领域和关键环节的风险，落实重大风险防控机制。2022年东部公交启动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工作，制定了《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工作方案》，明确合规管理体系“三道防线”的建设方向，在决策、管理和执行三个层次上划分相应合规管理责任，推动公司建立健全权责明晰的企业合规治理结构。

（三）信息化管控情况

2022年，东部公交制定了《信息化建设三年规划一期系统推进工作方案》。在系统建设方面，东部在建、在用的信息系统有48个，已基本覆盖了公司的各项业务，在系统应用方面，建设的数据中心及基础数据管理平台，已实现了9类33项数据的统一接入，初步具备各业务系统数据共享的基础，

基本实现了信息化建设三年规划中第一阶段“数字化”的目标。

二、企业内部控制总体评价

2022年度，公司持续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从公司治理层面到各业务流程层面均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依据内部监督机制、风险防范机制、合规管理机制开展内控、风控、合规、监督工作，形成相互融通、相互制约、相互监督的内控管理体系。公司基本形成以风险管理为导向、合规管理监督为重点，建立健全严格、规范、全面、有效的内控体系，满足了公司高质量发展的管理需求。2022年度公司未发生重大风险事件，各项风险均在可控范围内。

三、企业风险管理情况

东部公交于2021年4月28日发布《全面风险管理办法》，建立健全了公司重大风险及重大风险事件事前、事中、事后闭环管理机制。东部公交纪检监察室于每年年初组织开展全面系统、全员参与的风险评估工作，相关工作情况形成风险评估报告，由党委会前置审议，经董事会决议后上报市国资委；各部门及分公司密切跟踪本部门年初评估的重大风险变化情况，及时发现和应对经营管理过程中的新增风险和风险事件，按季度汇总各类重大风险相关信息，填写重大风险跟踪监测表，季度结束7个工作日内上报公司纪检监察室，经纪检监察室汇总整理后报联合监督委员会审议，于季度15个工作日内报送至市国资委。各部门、各分公司建立重大风险应

急响应机制，当重大风险发生时启动并实施应急预案，积极管控重大风险。

本报告期，根据《全面风险管理办法》的要求，东部公交有步骤、有层次、有重点地开展了年度重大经营风险评估工作，围绕场站，资金、采购、车辆运营安全、服务质量和工程项目等重点领域进行排查，对照业务流程查找关键控制点和主要风险点，通过识别分析，筛查出了35项风险信息，经公司领导、总公司各职能部门负责人及业务骨干共63人进行风险测评，按照风险影响程度及发生的可能性，排序出2022年度前10项经营风险，明确了责任主体，有针对性地制定风险应对措施。2022年度公司未发生重大风险事件，各项风险均在可控范围内。

第九章 社会责任

公司积极落实深圳市国资委社会责任工作部署，将社会责任工作嵌入到企业实际生产运营，以用心做好每件事，让出行更美好为主题，主要从服务、安全、环境、社会四个维度全面履行社会责任。

一、用心守护平安出行

公司开展“一线一方案”跟车3.14万次，发布道路隐患及行车注意事项1.2万处。问询告知255万次，及时制止风险驾驶员发班2,200余人次。累计开展各类检查2.83万人次，整改各类隐患3,400余处，视频查控各类问题73宗；落实家访1.74万次，家访驾驶员8,000余人次；召开家属座谈会114场，近3,300余人参加。2022年，共有776名驾驶员通过个人重大

事项报告制度申请，投入补贴350万余元。深化班组建设，将责任落实“最后一公里”延伸至“最后一厘米”，让员工正确认识到个人与集体的关系，体会到“团结就是力量”，激发出基层服务人员与司乘人员团结合作的凝聚力，激发出自上而下、休戚与共的自治力，激发出相互监督、共同成长的活力，有力促进良好驾驶习惯的养成。2022年公司再次实现全年零“亡人事故”。

二、贴心优化便民出行

东部公交推出“公交线路说明书”，打造810新时代文明实践专线，提升公交吸引力。探索公交新引流模式，开通两条市场化地铁接驳线路，推进运营多元化。开行331条学生专线，同比增加198条，覆盖全市32所中小学，日均客运量约1.62万人次，同比增加0.96万人次。

三、热心公益回馈社会

（一）2022年驻镇帮扶工作

1. 结对帮扶，协调联系慈善机构、爱心企业等开展困难家庭慰问活动累计达200余人次，帮扶资金32.5万元。

2. 产业引进，引进30多家企业到陆河、新田考察调研。

3. 消费帮扶，协调联系派出单位及爱心企业累计消费帮扶167万余元。

4. 科技支农，通过农村科技特派员团队开展“科技下乡”活动，累计开展3次培训和16次现场指导，培训人数达到60人次，发放技术资料120份，服务天数达到53天；提供技术指导，助力集祥蜂业合作社成功申报广东省省级中华蜂保种场1个。

5. 民生帮扶，协调联系深圳对口帮扶汕尾指挥部、坪山区以及派出单位“630”帮扶资金共275万元，用于教育、公共服务等民生帮扶项目。协调联系派出单位及爱心企业为新田镇捐赠防疫物资及药物共44万余元。

（二）疫情防控

公司作为每天承载逾百万市民出行的公交企业，是最直接、最频繁，也是最危险的前线，是疫情防控的最关键的重要关口。公司努力做到守土有责、守土担责、守土尽责，2022年全年累计派出15批次5,000余人次支援福田、罗湖、龙岗三区近20个街道，赢得高度赞誉，收到感谢信23封；积极支援跨境货物运输护送，累计护送车辆416台、人员812人次。组建470人队伍支援深港跨境货物运输接驳，交出了“零感染、零事故、零差错”的完美答卷。

第十章 财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一、审计报告（备查）

二、财务指标表

表号： 财务指标表01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东部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资 产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132.52	23,326.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15.00	-
应收账款	5,340.24	1,726.94
应收款项融资	-	16.54
预付款项	932.05	1,763.14
其他应收款	214,330.37	158,891.70
存货	30.17	66.03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3,916.40	35,478.14
流动资产合计	250,696.74	221,269.0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58,287.71	61,389.32
在建工程	1,760.18	7,100.44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161,030.31	149,208.35
无形资产	1,528.94	453.59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2,885.39	71.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99.00	9,421.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1,591.53	227,644.46
资产总计	482,288.28	448,913.55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东部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3,000.00	5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38,967.34	832.93
应付账款	49,919.13	34,262.19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719.67	822.79
应付职工薪酬	51,587.11	57,362.26
应交税费	351.48	422.58
其他应付款	20,647.37	20,164.73
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042.73	84,721.29
其他流动负债	1.44	4.88
流动负债合计	270,236.26	248,593.65
非流动负债：	-	-
长期借款	64,877.54	49,181.54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118,685.94	124,162.79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2,268.33	2,266.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5,831.82	175,611.24
负债合计	456,068.08	424,204.88
所有者权益：	-	-
股本	21,489.60	21,489.6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582.48	582.48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4,148.12	2,636.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220.20	24,708.67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220.20	24,708.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2,288.28	448,913.55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东部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3,752.74	59,737.31
其中：营业收入	43,752.74	59,737.31
二、营业总成本	352,581.05	367,068.59
其中：营业成本	311,548.44	324,582.50
税金及附加	71.04	41.47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29,574.56	30,530.41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11,387.00	11,914.22
其中：利息费用	11,967.64	12,605.10
利息收入	949.61	797.44
加：其他收益	308,359.04	309,009.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填列）	924.49	-8.8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5.22	1,669.56
加：营业外收入	1,508.50	381.81
减：营业外支出	452.19	145.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11.53	1,905.57
减：所得税费用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11.53	1,905.5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11.53	1,905.5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11.53	1,905.5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11.53	1,905.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11.53	1,905.5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